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69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12月18日，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00,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0.50元/股，最低价为112.2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6,673,490.6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2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2023年5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2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的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1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00,044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0%，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0688%（比例数据系四舍五入），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0.50元/股，最低价为112.2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6,673,490.6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股票简称:山子股份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3-067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及完成过户暨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票被司法拍卖及完成过户的基本情况

根据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浙02执恢53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因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熊基凯先生持有的公司129,399,994股非限售流通股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公司股东熊基凯先生持有的公司129,399,994股非限售流通股股票于2023 年12月11日10 时至2023年12月12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拍卖结果为流拍。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熊基凯先生被司法拍卖的129,399,994股股份已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该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9%。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熊基凯先生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熊基凯	711,557,036	7.12%	582,157,042	5.82%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后，熊基凯先生共持有公司582,157,04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82%，其中，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582,146,327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9.9982%，占公司总股本的5.82%；累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为582,157,042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5.82%。

2、截至本公告日，熊基凯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2,540,744,81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41%；其中，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479,883,309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7.60%，占公司总股本的24.81%；累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为603,157,042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3.74%，占公司总股本的6.03%。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对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点天下"、"公司"）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李亦中、杨腾

（三）培训时间：2023年12月5日

（四）培训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八路156号软件新城研发基地二期C3栋楼

（五）培训人员：杨腾

（六）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七）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指引，重点介绍了A股上市公司监管体系、上市公司治理、上市公司董监高义务及法律责任、信息持续披露义务、内幕信息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运用、对外担保等规范运作要求，说明了应当及时通知或者咨询保荐机构的事项，加深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信息披露要求的理解。同时，培训人员强调，公司应当与保荐机构保持有效沟通，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易点天下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

中信证券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信息披露要求有了更全面的了解。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 2023-059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和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年5月17日、2023年8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321号）、《关于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5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2023年8月9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鉴于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减，公司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审核问询函回复以及于 2023 年9月14 日披露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内容更新，现根据规定对修订后的文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3-13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四期）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规模：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

● 回购价格：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0.00元/股。

● 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回购用途：拟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票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回购方案存在以下风险：

1、本次回购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未使用部分股份存在注销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因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将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事项发生的风险；

4、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5、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将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了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第四期回购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1、2023年12月12日，公司收到公司董事长、总裁邱奕博先生《关于提议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使用公司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

2、2023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四期）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

3、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的基础上，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推动全体股东的利益，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本次回购的价格或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股，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董事会决议日至回购完成前，如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或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日起，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前述回购价格亦需满足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的相关要求。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资金来源、数量、用途

1、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

2、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3、回购股份的数量：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0.00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00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2.73%；按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0,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00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3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4、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七）决议的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0,000万元、回购价格10.00元/股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000万股，则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增减变动（股）	本次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239,675	0.52%	50,000,000	69,239,675	1.89%
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7,062,165	99.48%	-50,000,000	3,597,062,165	98.11%
总股本	3,666,301,840	100.00%	0	3,666,301,840	100.00%

按照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0万元、回购价格10.00元/股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000万股，则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增减变动（股）	本次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239,675	0.52%	100,000,000	119,239,675	3.25%
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7,062,165	99.48%	-100,000,000	3,547,062,165	96.75%
总股本	3,666,301,840	100.00%	0	3,666,301,840	100.00%

注：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九）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的事宜

为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由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各种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根据回购公告择机回购A股股份，包括回购的方式、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3、依据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在相关事项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所必须的内容。

三、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1,156.2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50.25亿元，货币资金为113.60亿元。假设此次回购使用资金达100,000万元上限，按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0.86%，约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00%。此外，本次回购可以在回购期内择机进行，具有一定弹性，资金支付压力较小。

因此，根据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全体董事承诺，全体董事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是否买卖公司股份，及其是否与本次回购预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2023年6月15日-2023年12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近亲属范围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其配偶）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

五、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已分别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出问询并获得回复：截至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于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票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七、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八、回购专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0899991024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九、回购期间的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在回购实施期间及时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回购进展情况：

1、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

2、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

3、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4、在回购股份方案规定的回购实施期限过半时，仍未实施回购的，董事会将公告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和后续回购安排；

5、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的，公司将停止回购行为，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十、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未使用部分股份存在注销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因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将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事项发生的风险；

4、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5、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将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3-131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第四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逸石化"）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四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期限为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第四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四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30）。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计划（第四期）的首次实施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实施情况公告如下：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4,474,8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 %，最低成交价6.57元/股，最高成交价6.70元/股，支付的回购总金额29,742,232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要求。

三、其他事项

1、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相关规定。

2、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3-051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环球印务"）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8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1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三人，分别为独立董事蔡弘、相征、蒲丽丽）。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永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石宗礼先生、夏顺伟先生、郭青平先生、蔡红军先生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任职，任期三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军礼先生、冯涛先生和李留闯先生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任职，任期三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已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3、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3-052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2月11日以电话、邮件及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8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赵坚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党晓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党晓宇女士、赵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任职，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9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3-053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4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月4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18号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提案3、提案4采用等额选举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4人
2.01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石宗礼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夏顺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郭青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蔡红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3人
3.01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军礼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02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冯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03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李留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2人
4.01	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党晓宇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4.02	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赵坚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19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以下意见：

1、经审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石宗礼先生、夏顺伟先生、郭青平先生、蔡红军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军礼先生、冯涛先生、李留闯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我们认为所有候选人均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2、董事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董事会换届选举，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提案1为非累积投票提案，按非累积投票提案进行表决。提案2、3、4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3所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4年1月2、3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登记信函邮寄：证券投资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通讯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18号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六）邮编：710075

（七）传真号码：029-88310756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咨询：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何凤雨

联系电话：029-68712188

传真：029-88310756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敬请自理。

（三）相关附件

附件一：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799；投票简称：环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收电话登记。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提案3、提案4采用等额选举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石宗礼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夏顺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郭青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蔡红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军礼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冯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李留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党晓宇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赵坚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有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附注：1、对上述表决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弃权"或"反对"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2、自然人股东请签名，法人股东请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法人公章。

3、请填写上持股数，如未填写，将被视为以委托人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

4、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5、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3-054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石宗礼先生、夏顺伟先生、郭青平先生、蔡红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军礼先生、冯涛先生、李留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就任时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分别进行表决，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石宗礼先生简历

石宗礼，男，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高级生产运作管理师，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领凯科技监事，易博洛克监事，北京金印联董事长。2001年3月至2023年12月，历任公司生产总监、营销总监；2020年4月至今，任领凯科技监事、易博洛克监事；2023年8月至2023年12月，任陕西医药集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23年6月至今，任北京金印联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石宗礼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石宗礼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夏顺伟先生简历

夏顺伟，男，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九三学社社员，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西安德宝董事长，天津环球董事长、东方智慧董事。主要工作经历：2000年10月至今，历任西安德宝执行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董事长；2014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总经理、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天津环球董事、董事长；2023年8月至今，任陕西发电集团东方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夏顺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夏顺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郭青平先生简历

郭青平，男，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西安凌峰监事。主要工作经历：2009年至2011年，任陕西医药控股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5年，任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产权管理部副经理、经理；2015年至2021年，任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2021年至今，任公司专职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西安凌峰监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郭青平先生持有本公司5,600股股份，郭青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蔡红军先生简历

蔡红军，男，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2002年6月至今，任上海包装物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香港原石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3年6月至今，任永丽造纸合营会社董事长；2015年11月至今，任上海久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5月至今，任上海久旭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5月至今，任云南四季丰锦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上海包装造纸（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12月至今，任西安益诺思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10月至今任上海久升兴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蔡红军先生通过香港原石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8,334,440股；除在香港原石国际有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蔡红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军礼先生简历

张军礼，男，1963年11月出生，汉族，山东省安邱人，西北政法学院毕业。现任西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主要工作经历：1987年7月至2010年8月，在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历任省法院法官培训中心副主任，咸阳中级法院副院长，省法院民三庭庭长；2010年8月至2021年8月任陕西省地方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2021年8月至2023年11月，任国家电网陕西股份有限公司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军礼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张军礼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冯涛先生简历

冯涛，男，1956年10月出生，西安市蓝田人，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学位，历任原陕西财经学院系主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副院长、西安市社科联副主席，陕西省中华外国经济学学会会长等职。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金融学院证券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陕西省政府决策咨询委财政金融组委员、西安市决策咨询委财政金融组组长、港股西部水泥（02233.HK）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冯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冯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留闯先生简历

李留闯，男，198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职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系，入选"西安交通大学青年拔尖人才计划"；研究主要集中在会计和审计的制度安排及其经济后果，包括会计信息披露、审计监督和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等。2013年11月至2015年10月，任西北工业大学会计讲师。2015年11月至今，任西安交通大学会计讲师、副教授、教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留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留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3-055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二十二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党晓宇女士、赵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就任时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附件：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党晓宇女士简历

党晓宇，女，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陕西医药控股集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陕西医药控股集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主要工作经历：1999年7月至2019年2月，历任陕西省盐务管理局（陕西省盐业专营公司）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陕西省盐业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1年2月，任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2021年6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党晓宇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控股股东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赵坚先生简历

赵坚，男，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1997年至2009年，任广发银行上海分行公司银行部经理；2009年2月至2014年6月，历任渤海银行上海分行公司银行部、中小企业部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上海久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上海包装造纸（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今，任西安益诺思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3年10月至今任上海久升兴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赵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